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安徽省科技厅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安徽省人工智能场景创新项目（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方向）申报的通知

各市科技局，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在加强基础研究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国家关于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AI for Science, AI4S）工作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以需求为导向凝练产业发展中的应用基础研究问题，推进人工智能与科学研究交叉融合，依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打造通用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和应用高地若干政策（2.0 版）的通知》（皖政秘〔2025〕108 号），在前期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领域攻关需求征集基础上，现启动 2026 年度安徽省人工智能场景创新项目（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方向）申报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定位

1. 项目聚焦省“1188”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支持企业、高校院所等使用 AI 科研工具开展应用基础研究，解决产业发展中的科学问题并实现在产业中的应用。

2.项目不支持科学探索类研究，突出应用需求为导向，重视预期产业化指标，鼓励企业牵头发榜或与企业联合发榜应用目标明确的榜单。

二、申报要求

（一）申报项目条件和要求

1.符合我省现代化产业体系发展需求，旨在解决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等行业领域中 AI4S 新技术、新产品的验证应用、复制推广和迭代升级。

2.以应用需求为导向，突出 AI4S 新技术、新产品创新应用，有明确的商业落地方案、技术应用指标、产业化指标、“双招双引”等指标。

3.项目必须尚未开展实施，采取“揭榜挂帅”形式确定合作单位后实施，自立项起原则上不超过 2 年完成。

（二）申报单位条件和要求

1.榜单申报单位必须为场景机会业主单位，在安徽省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质，拥有明晰的自主知识产权，信用记录良好，无重大违法行为。

2.自身不具备场景机会需求的技术、产品供给能力，需要购买或合作开发相应产品或技术解决方案。

3.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能为完成项目任务提供充足的自筹资金。牵头申报单位为企业性质的，须提供 2023—2025 年 3 个会计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和企业所得税年度纳

税申报表，成立时间不足3年的，按实际会计年度提供，数据与系统一致。

4.具备基础设施、创新平台、数据资源等与外部技术产品供给单位联合创新条件。

5.项目申报单位不得存在承担省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逾期未结题验收或至申报截止日期三年内有撤销、不通过验收项目的情况。

6.项目由多个单位集成场景机会开放并联合申报的，应明确1个牵头申报单位，由牵头单位与各合作单位签订具有法律效力的协议，明晰各方责任和权利、承担的工作任务、资金投入额度与分配额度以及项目实施形成的固定资产和科技成果权益归属等。同一单位原则上限牵头申报1个项目。

（三）项目主持人条件和要求

1.项目主持人应具有领导和组织开展创新性研究的能力，社会信用记录良好，保证有足够时间投入研究工作，原则上应为申报单位在职人员，且为实际负责该项目开发和应用的人员，如非在职人员，须由申报单位出具正式聘用合同，聘用时间原则上须覆盖项目实施周期。

2.项目主持人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7周岁（1969年1月1日后出生），院士不超过67周岁（1959年1月1日后出生），超龄原则上不得申报，如确要申报，由项目申报单位出具能确保项目可履约实施的承诺函（如返聘、延迟退休等）。

3.项目主持人没有主持在研省科技重大专项、省重点研发计划、省级科技创新攻坚计划项目。同一个项目主持人每年度限申报1个省人工智能场景创新项目。

（四）其他条件和要求

1.申报项目涉及人体被试和人类遗传资源的科学研究，须尊重生命伦理准则，遵守《科技伦理审查办法（试行）》《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等国家相关规定，严格遵循技术标准、伦理规范和伦理审查标准。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要遵守国家实验动物管理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使用合格实验动物，在合格设施内进行动物实验，保证实验过程合法，实验结果真实、有效，并通过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

2.在项目申报或立项管理过程中发现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和要求的，将取消其参加评审或立项资格。

三、有关事项

1.申报单位需登录“安徽科技大脑”——《通用人工智能若干政策兑现》板块（<https://kjdn.ahinfo.org.cn/portal/#/portal>），按照要求进行填报。系统将于5月18日上午8:00开放，5月29日23:59关闭。各申报单位要认真准备申报材料（参照附件2），并对推荐的项目严格把关，做好监督管理。

2.归口管理部门应为省直行业主管部门或属地市科技局。项目申报材料提交后，申报单位同步做好答辩准备。

3.归口管理部门要认真组织开展项目申报工作，6月1日17:00前完成审核推荐，并将人工智能场景创新项目（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方向）申报推荐表（见附件3）送（寄）至省政务中心省科技厅窗口（合肥市马鞍山路509号，邮编230001，联系电话：0551-62999803），同时将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371213106@qq.com。

4.榜单发布后，由归口管理部门会同项目申报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揭榜评审。对揭榜成功确定揭榜单位并提交项目任务书的项目，按程序给予项目牵头单位不超过揭榜金额的20%、最高1000万元支持。未完成揭榜的，本年度不予项目支持。

四、联系方式

省科技厅及各归口管理部门联系方式见附件1。

“安徽科技大脑”技术支持 13023098652，13155113928

附件：1.省科技厅及各市科技局联系方式

2.系统填报提前准备材料

3.人工智能场景创新项目（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方向）申报推荐表

2026年5月14日



附件 1

省科技厅及各市科技局联系方式

省科技厅人工智能处 0551-62626995

地市	联系方式	地市	联系方式
合肥市	0551-63538227	六安市	0564-3377701
淮北市	0561-3895632	马鞍山市	0555-2408006
亳州市	0558-5606905	芜湖市	0553-3832973
宿州市	0557-3026072	宣城市	0563-3022909
蚌埠市	0552-2040618	铜陵市	0562-2833433
阜阳市	0558-2264291	池州市	0566-2080646
淮南市	0554-6673580	安庆市	0556-5515451
滁州市	0550-3022494	黄山市	0559-2357162

附件 2

系统填报提前准备材料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所属领域	☐ 科学研究 ☐ 量子科技 ☐ 生命科学 ☐ 空天科技 ☐ 工业制造 ☐ 汽车 ☐ 家电(居) ☐ 机器人 ☐ 能源 ☐ 文化旅游 ☐ 现代农业 ☐ 金融 ☐ 现代物流 ☐ 政务 ☐ 城市安全 ☐ 交通 ☐ 水利 ☐ 林业 ☐ 环保 ☐ 自然资源 ☐ 教育 ☐ 医疗 ☐ 消费 ☐ 养老 ☐ 其他_____		
项目主持人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职务		电子邮箱	
本项目是否涉及人类遗传资源采集、保藏、利用、对外提供相关活动(必填项)	☐ 不涉及 ☐ 涉及 ☐ A. 采集 ☐ B. 保藏 ☐ C. 国际合作研究 ☐ D. 出境 ☐ E. 国际合作临床试验备案 ☐ F. 对外提供或开发使用备案		
是否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	☐ 是 ☐ 否		
时限要求 (立项起不超过 2 年)			
发榜金额(万元)		项目申请金额(万元, 不超过发榜金额的 20%、最高 1000 万元)	
资金支出预算(万元)	预算金额	其中: 省财政拨款	备注
1. 设备费			省财政设备费不能超过申请金额的 40%。
(1) 购置设备费			
(2) 自制设备费			

(3) 设备改造与租赁			
2. 业务费			

二、联合申报单位（如有）

序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属省份

三、项目概述

需求背景、国内外相关情况介绍（限 1000 字以内）
需求内容描述（具体需求或技术难点问题概述、技术解决的价值意义，限 2000 字以内）
考核指标（成果形式、关键绩效指标，包括但不限于提质、降本、增效以及“双招双引”等情况，限 1000 字以内）
现有基础情况（已经开展的工作、所处阶段、投入资金和人力、仪器设备、研发生产条件等，限 1000 字以内）
对揭榜方要求（希望与哪类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科研单位开展合作，以及对专家及团队所属领域和水平的要求，限 1000 字以内）

四、需提交的附件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是否 必备材料
1	承诺书	是
2	单位营业执照	是
3	项目主持人资质证明（含年龄、工作单位），超龄的须出具能完成项目实施的承诺函（如聘用、延迟退休等），非项目牵头单位职工的需提供正式聘用合同，聘用时间须覆盖项目实施周期。	是
4	项目发榜金额详细测算说明	是
5	近3个会计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等证明材料，单位成立实际年限不足3年的按实际经营年限提供。	条件判断
6	2025年社保缴纳情况证明（含单位人员社保缴纳名单）。社保为零的企业申报项目，应提供相关说明材料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	条件判断
7	上两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纳税证明（需有税务部门印章）。上两年度所得税为零的企业申报项目，应提供相关说明材料及企业纳税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	条件判断
8	其他相关材料（如联合发榜合作协议）	条件判断

备注：5、6、7项企业必须提供，非企业选择性提供。如有联合申报单位，则8为必须提供。

承诺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项目尚未开展且无指定揭榜单位，最终以实际揭榜确认的金额确定项目申请金额；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相关规定；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均没有不良社会信用记录；在人工智能场景创新项目申报、评审和实施全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为项目实施提供必要的经费、人员、机制等保障，若立项批复，省财政资金补助外的项目投入，由申报单位自筹解决。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不实，本单位愿接受项目管理机构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项目承担资格，追回项目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取消一定期限安徽省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等。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主持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人工智能场景创新项目（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方向）
申报推荐表

归口管理部门（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申报单位	拟发榜金额 (万元)	拟申请金额 (万元)	项目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1	*****	*****	*****	*****	*****

